

邹城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扶贫办：

根据山东省扶贫办《关于做好 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做好本年度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项目实施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

已脱贫继续享受政策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返贫、新致贫家庭以及纳入即时帮扶范围家庭中的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中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院校；高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

二、补助程序

（一）摸底调查。各镇街组织帮扶责任人、村干部对有子女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全部已脱贫继续享受政策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及纳入即时帮扶范围的贫困家庭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二）资质审核。各镇街扶贫办根据实际摸底情况和反馈参考名单，对学生资质进行审核，确定拟补助学生名单。对反馈参考名单中学生只需提供学籍证明材料，对符合政策但未在反馈参考名单中的学生，各镇街扶贫办负责通知其本

人提供申请表和学籍证明材料，资格审核后一并纳入补助名单。

（三）信息公示。各镇街对审核通过的拟补助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在贫困家庭所在行政村进行公示，接受村民监督。公示现场拍摄照片（远景、近景各 1 张，远景见村名、近景见内容），各镇街扶贫办留存。公示结束后，市扶贫办对全市补助对象进行公告。公示公告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0 天。对群众举报的不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市扶贫办核实后取消其补助资格。

（四）补助发放。公告无异议后，通过支农惠农“一卡（折）通”将补助资金直接发放到贫困家庭。

（五）录入统计。2020 年 2 月底前，各镇街扶贫办要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扶贫项目管理模块”中完成雨露计划项目受益户信息关联，并填报受益户学校、专业等明细信息。

三、其它要求

前期，中国社会扶贫网联合大街网、校聘网、猎聘网、智联招聘共同开展了“青鹰行动”公益招聘活动，旨在快速推进职业教育贫困家庭学生与社会企业的有效对接，促进贫困家庭学生及时稳定就业。根据国务院扶贫办统一部署，各级扶贫部门要积极配合中国社会扶贫网等网络平台，做好“青鹰行动”线上招聘的宣传工作，组织动员贫困学生参与“青鹰行动”，让更多的雨露计划贫困家庭毕业生获得就业帮扶，实现高质量就业；同时，要进一步校对核实全国扶贫开发系统中贫困家庭学生联系方式，确保用工单位与贫困学生能够联系畅通，让贫困学生在“线上”得到就业推荐、指

导和帮扶。

请各镇街务于 12 月 27 日前开始公示,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前将 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项目扶持对象汇总表、汇总明细表(附件 2)、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项目扶持对象明细表(附件 3)、山东省雨露计划项目补助申请表(附件 4,未在参考名单中学生需要报送)、学籍证明复印件、村级公示照片复印件加盖镇公章后报送至市扶贫办规划财务科(市委 1 号楼 173 室)。

联系人:侯祥莹

联系电话:0537-5238426

电子邮箱:zcsfpbgs@163.com

- 附件: 1、2019 年邹城市秋季学期参考名单
2、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项目扶持对象汇总表、
汇总明细表
3、2019 年秋季雨露计划项目扶持对象明细表
4、山东省雨露计划项目补助申请表
5、全省中、高职院校和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
学生学籍信息名单
6、国扶办系统导出 2019 年秋季学生信息

邹城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6 日